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临时代理董事长财务总监董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胡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胡斌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临时代理董事长、财务总监、董秘职务。胡斌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不会对公司目前经营管理产生影响。截至目前，胡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胡斌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对胡斌先生在任期间的工作及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四日